

(A类)

南充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

南经合外办〔2023〕8号

南充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 关于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0230148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复函

杨强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在全市开展招商引资项目“回头看”的建议》（第20230148号建议）收悉，我局赓即认真学习研究，充分吸收意见，抓好建议落实，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。

一、关于投资协议签约前严格风险防控方面

在项目招引中，我市严格按照风险防控流程和要求，开展招商引资项目实地考察、风险评估、事项审查、履约监管等工作。一是由市级相关部门和县（市、区）党委政府有关负责同志组成考察组，对拟招引项目开展前期实地考察，掌握拟投资企业概况、项目内容及经济效益、投资目的和意向、企业诉求等基本情况，形成考察报告。二是联合第三方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或其

他中介机构对拟投资企业背景、资信情况、经营状况、产品情况、资金实力、技术水平、管理团队、涉法涉诉等情况进行尽职调查，形成尽职调查报告。**三是**建立了重大招商引资项目风险防控专家库，由市级相关部门、行业专家、经济专家、法律专家共同组成的重大招商引资项目风险防控专班，对拟招引重大项目进行论证评估，形成项目评估报告。**四是**与投资意向企业充分对接、友好协商一致后，草拟招商引资项目合作协议，明确投资额度、建设规模、建设期限、投产营运时间、投产后对地方财税及就业贡献、优惠政策兑现时限及要求等方面内容。**五是**由相关部门及专家，对拟引进项目发展前景、产业准入、权利义务、违约责任、优惠政策、法律风险、安全环保、社会稳定等方面进行风险评估，出具项目风险评估意见书，做到权责对等、条款清晰。**六是**由市纪委、市审计局、市司法局开展“三方会审”，对拟招引重大项目的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进行合纪、合规、合法性审查。**七是**通过“三方会审”后，按程序提交相关会议专题研究通过后，方可签署投资协议。

二、关于项目建设推进时严格依约兑现方面

协议签订后，严格按照重大招商项目落地推进要求，实行“一个重大项目、一名牵头领导、一个工作专班”，全流程闭环跟踪、监督、管理项目履约和建设，严格督促协议各方按照协议约定时间节点履行到资、项目建设、奖补兑现等权责义务。对企业在履约中的违约情况进行约谈，责令限期整改。确保项目招得来、留

得住、发展好。同时，对因受不可抗力或协议各方规划调整等因素，无法推进的签约未开工项目、开工未建设项目、建设未投产项目，并符合终止条件的，严格按照投资协议，通过友好协商、行政调解或司法诉讼，予以协议终止。2022年以来，全市新开工项目 232 个、竣工投产项目 193 个，招引项目落地落实有序推进。

三、关于项目竣工投产后严格绩效评估方面

项目投资完成后，由项目所在县（市、区），组织经信、商务、统计、经合等行业主管部门及职能部门，对项目招引流程、建设过程、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等，开展全面评估，总结经验、发现不足。并由经信、科技、税务、自然资源等部门，科学评估核定招引项目竣工投产后的亩均税收、亩均工业增加值、亩均营业收入、亩均利润、全员劳动生产率(人均工业增加值)、研发经费投入强度、单位能耗营业收入等主要指标，作为协议履约和政策兑现的重要依据，并作为企业申报升规入统、技改扩能的考评指标和申报国、省、市政策支持的重要参考。同时，我局严格落实市委、市政府招商引资“三比三看”专项督查工作要求，联动市级“六方单位”，会同县（市、区），深入项目（企业）一线，督促竣工未投产、投产未达产项目，指导帮助企业上足设备、工人，加快推动项目满产达效。2022年度，成功争取国省资金 4.7 亿元支持企业发展。2022年以来，全市新增规上企业 96 家、满产达效招商项目 50 个。

接下来，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工作要求，充分

吸收您的意见建议，严格全市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规范管理，会同相关部门，联动县（市、区），强化律师、行业专家等第三方专业力量，加强对各县（市、区）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投资主体风险、投资项目风险、项目合作风险、项目履约风险等全过程、全方位风险评估和防控的指导督导。同时，扎实开展招商引资“三比三看”专项督查，全力推进项目开工建设、投产达效，切实提升全市招商引资工作质效，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衷心感谢您对南充招商引资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

南充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

2023年7月27日

（联系人：任浩，联系电话：18582295999）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。